

立法會二十二題 附件三

過去數年從工商業、家居(主要包括住宅、公共機構及公眾地方)等不同源頭產生的主要廢物種類的回收及棄置在堆填區的數量統計

年份		2012	2013	2014
紙料	全港回收總量 (千公噸)	1 162	1 035	948
	棄置在堆填區 數 量 (千公噸)	697	666	702
	回收百分比(%)	63	61	58
	公共地方回收桶回收數量(公噸)	525	519	526
	佔全港回收總量百分比 (%)	0.05	0.05	0.06
塑膠	全港回收總量 (千公噸)	317	243	99
	棄置在堆填區 數 量 (千公噸)	668	681	736
	回收百分比(%)	32	26	12
	公共地方回收桶回收數量(公噸)	165	174	357
	佔全港回收總量百分比(%)	0.05	0.07	0.36
金屬	全港回收總量 (千公噸)	578	602	921
	棄置在堆填區 數 量 (千公噸)	87	65	76
	回收百分比(%)	87	90	92
	公共地方回收桶回收數量(公噸)	15	17	63
	佔全港回收總量百分比(%)	0.003	0.003	0.007

- 註：
- 2015 年的相關數據尚在收集及整理中。
 - 公共地方回收桶回收數量是指經食環署、康文署及漁護署設置的回收桶所收集到的回收物料數量，當中也包括學校及診所的回收桶。至於從其他地方回收桶或設施所收集的回收物料數量，環保署沒有完整的數據。
 - 回收百分比 = 全港回收總量／(全港回收總量+棄置在堆填區數量) x 100%
 - 棄置數量和回收百分比按濕重計算。
 - 由於部分回收物料會被拾荒者取去，因此廢物分類回收桶收集的物料數量未能完全反映廢物分類回收桶的成效。